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3-010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发行数量：96,952,908股
- 发行价格：人民币7.22元/股
- 预计上市时间：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湖南海利”或“发行人”）已于2023年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利集团”或“控股股东”）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
-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决策过程

2022年5月27日，发行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有关议案。

2022年6月27日，发行人收到控股股东海利集团转来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湘国资产函[2022]98号），湖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湖南海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2022年7月6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有关议案。

2、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2022年10月10日，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2年11月10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7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8,536,852股新股，核准日期为2022年11月4日，有效期12个月。

（二）本次发行情况

-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股票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数量：96,952,908 股
- 4、发行价格：人民币 7.22 元/股
-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99,999,995.76 元
- 6、发行费用：人民币 14,155,615.89 元（不含增值税）
- 7、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85,844,379.87 元
- 8、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9、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96,952,908股，发行价格7.22元/股。截至2023年1月17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7家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2023年1月18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

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041号）验证，截至2023年1月17日12：00时止，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收到湖南海利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的认购款项共计699,999,995.76元。

2023年1月17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余额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2023年1月18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044号）验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699,999,995.76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发行费用14,155,615.8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85,844,379.87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96,952,908.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88,891,471.87元。

2、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的合规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认为：湖南海利本次非公开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湖南省国资委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湖南海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过程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

于核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671号）和湖南海利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2）发行对象选择的合规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认为：湖南海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和湖南海利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预案，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符合《管理办法》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确定的发行对象海利集团外，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湖南海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一）本次发行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及授权且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保荐机构向特定对象提供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文件已经明确约定了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认购数量的确定程序和规则，内容合法有效；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范围及发送过程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发行对象的相关要求。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符合发行前向中国

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要求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 本次发行的缴款和验资行为符合《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书系按照《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合法有效。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一) 发行结果

根据投资者的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7.22 元/股，发行股数为 96,952,90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99,999,995.76 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17家，均在发送《认购邀请书》特定对象名单内，本次发行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 (月)
1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2,783,933	164,499,996.26	18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50,964	112,999,960.08	6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626,017	69,499,842.74	6
4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25,207	49,999,994.54	6
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55,124	29,999,995.28	6
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155,124	29,999,995.28	6
7	浙江农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155,124	29,999,995.28	6
8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5,124	29,999,995.28	6
9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155,124	29,999,995.28	6
10	玖盈资本管理(深圳)有限责任公司-玖盈一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08,587	20,999,998.14	6
11	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770,083	19,999,999.26	6
1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 产管理产品	2,770,083	19,999,999.26	6
1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价值优选资 产管理产品	2,770,083	19,999,999.26	6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4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2,770,083	19,999,999.26	6
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2,770,083	19,999,999.26	6
16	董卫国	2,770,083	19,999,999.26	6
17	UBS AG	1,662,082	12,000,232.04	6
合计		96,952,908	699,999,995.76	-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二)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96,952,908股，发行对象为海利集团等共17家，相关情况如下：

1、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卫东

成立日期：1998-10-09

注册资本：30,428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1219021X7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51号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化工高新技术及农药、化工新材料、精细化工、塑料等高分子新材料、环境保护、安全与职业健康、化工试剂等领域研究、开发、投资及上述项目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工程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分析检测、生态环境与安全评价及化工科技信息服务；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产品）的销售；软件开发；自有房

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2,783,93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福祥

成立日期：2006-06-08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7866186P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18层

主要经营范围：（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15,650,964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林惠

成立日期：2011-06-21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7433812A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主要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9,626,017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4、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学高

成立日期：2007-06-28

注册资本：1,004,5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639574798

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178号汇景发展商务中心塔楼A栋37楼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及其代理、咨询、顾问、管理服务；从事创业投资相关的衍生业务、资本经营、投资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务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6,925,207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5、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成立日期：1998-04-09

注册资本：23,8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6940653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主要经营范围：（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4,155,124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6、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成立日期：1995-07-31

注册资本：482,725.6868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25909986U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主要经营范围：一、人民币特种股票、人民币普通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经纪业务;二、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自营业务;三、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承销业务;四、基金的发起和管理;五、企业重组、收购与合并顾问;六、项目融资顾问;七、投资顾问及其他顾问业务;八、外汇买卖;九、境外企业、境内外商投资企业的外汇资产管理;十、同业拆借;十一、客户资产管理。十二、网上证券委托业务;十三、融资融券业务;十四、代销金融产品;十五、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十六、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十七、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十八、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十九、经金融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4,155,124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7、浙江农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浙江农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新宇

成立日期：2015-05-28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341902985A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武林路437号6楼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在杭州市域开展发放贷款及与贷款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4,155,124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8、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济南瀚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王家利）

成立日期：2021-10-14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953H6Y7A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1237号奇盛数码一期办公楼6楼622室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4,155,124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9、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月新

成立日期：2020-01-17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RE6HY6R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谷A4-5号楼4层408-37室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4,155,124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0、玖盈资本管理（深圳）有限责任公司-玖盈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资产管理人名称：玖盈资本管理（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俊龙

成立日期：2015-10-30

注册资本：1,2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176248Y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认购数量：2,908,587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1、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志平

成立日期：2022-05-17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BME5BP1Q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远洋国际中心3号楼1501室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770,08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2、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产品资产管理人名称：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明浩

成立日期：2005-01-18

注册资本：60,06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945342F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主要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

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770,08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3、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价值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产品资产管理人名称：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明浩

成立日期：2005-01-18

注册资本：60,06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945342F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主要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770,08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4、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产品资产管理人名称：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明浩

成立日期：2005-01-18

注册资本：60,06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945342F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主要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770,08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5、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安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产品资产管理人名称：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明浩

成立日期：2005-01-18

注册资本：60,06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945342F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主要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770,08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6、UBS AG

名称：UBS AG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房东明

注册资本：385,840,847瑞士法郎

企业类型：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号）：QF2003EUS001

注册地址：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主要经营范围：境内证券投资

认购数量：1,662,082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17、董卫国（自然人）

姓名：董卫国

证件号：320113*****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白下区*****

认购数量：2,770,083股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1、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除发行人控股股东海利集团外，其他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本次发行中不存在发行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获配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2、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对象海利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已公开披露，公司与海利集团及其关联方签订了关联交易协议以对关联交易予以规范，并且相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海利集团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就此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

除此之外，最近一年，发行人与除海利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均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3、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的交易安排

对于本次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变化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522,916	23.50%
2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518,963	2.93%
3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482,560	2.92%
4	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71,930	1.57%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00,000	1.08%
6	华夏基金—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险—华夏基金恒大人寿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96,300	0.78%
7	彭若松	2,527,750	0.55%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24,152	0.5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8,590	0.49%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86,050	0.45%
合计		160,699,211	34.80%

(二) 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前 10 名股东情况

截止至2023年2月16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306,849	23.50%
2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482,560	2.41%
3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20,203	2.35%
4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340,720	1.31%
5	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71,930	1.30%
6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25,207	1.24%
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64,474	1.14%
8	诺德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68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32,132	0.79%
9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155,124	0.74%
10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5,124	0.74%
11	浙江农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155,124	0.74%
合计		202,709,447	36.26%

(三) 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海利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461,789,508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

至558,742,416股。公司股本结构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发行前(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占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股)	占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9,751	0.16%	97,712,659	17.4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1,029,757	99.84%	461,029,757	82.51%
合计	461,789,508	100.00%	558,742,416	100.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与净资产将会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会有所下降，财务结构将得到优化，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本实力和偿债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二) 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入“宁夏海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甲萘威和5000吨甲基硫菌灵等系列产品及配套年产3万吨光气建设项目”以及“海利贵溪化工农药有限公司3000t/a甲基嘧啶磷生产装置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规划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三) 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对公司现有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保持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四)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除正常人事变动外的其他变化。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之一海利集团为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以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会因本次发行新增其他关联交易。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与公司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亦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保荐代表人：吴茂林、褚四文

项目协办人：熊雅韵

其他经办人员：林煜佳、徐亮、宋诺亚、郭子潇、谢旭斌

联系电话：0755-83081306

传真：0755-82943121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路56号国际研发中心12栋人和人律师大厦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张杰

经办律师：张杰、刘亚萍

联系电话：0731-84156148

传真：0731-84156148

(三) 审计机构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长春、邹青栩

联系电话：0731-82297769

传真：0731-82297769

(四) 验资机构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长春、胡绪峰

联系电话：0731-82297769

传真：0731-82297769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